

# 慈土储（周巷）202402#地块（慈溪小家电智造小镇蓝领公寓）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 内容公示

慈土储（周巷）202402#地块（慈溪小家电智造小镇蓝领公寓）位于慈溪市周巷镇万安庄村，东至段家埭江及绿化带，南至周巷镇智造小镇公共服务中心，西至规划河及绿化带，北至二塘江及绿化带，地块中心经纬度为东经 121.145389°，北纬 30.216600°，用地面积为 14824 平方米。地块历史上为农用地，主要种植蔬菜。2019 年 1 月地块由农用地变更为公共服务商业混合用地，但一直未开发。2023 年 12 月地块内西北角、中间、东北侧均堆放外来土壤，其中西北角堆土高约 2 米，中间和东北侧堆土高约 0.5-1.5 米，堆土占地面积约 4000 平方米。该堆土来源于地块外西南侧约 165 米处“慈溪小家电智造小镇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二号地块”，该地块历史上未进行开发利用，土地性质为农用地。2023 年 12 月慈溪小家电智造小镇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二号地块进行施工作业，开挖产生的土壤临时堆放在本地块内，根据施工进度堆土会再次回填至原地块。2023 年 12 月该地块规划调整，变更为居住用地（R），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浙环发〔2021〕21 号）本项目属于甲类地块。参照该通知附录 1 甲类、乙类地块污染调查启动条件对照表该项目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根据规划该地块属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受慈溪小家电智造小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依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公告 2017 年第 72 号）等技术要求，对该地块进行了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经分析后编制了采样分析工作计划，并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4 月 24 日完成现场采样。现根据建设用地调查相关技术规范及采样分析结果编制了《慈土储（周巷）202402#地块（慈溪小家电智造小镇蓝领公寓）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调查报告主要内容为：

(1) 通过资料收集、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等方式，评估地块内是否存在特征污染因子，以及存在污染可能性的区域分布，编制初步调查监测方案；

(2) 在初步调查采样基础上，开展土壤和地下水样品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初步判定地块污染情况，编制初步调查报告。

(3) 采样监测工作如下：

① 地块内布设 6 个柱状土壤点位和 4 个表层土壤点位，用 PID 和 XRF 现场共筛选 18 个柱状土壤样品和 4 个表层土样品进行实验室分析，在地块外钻探 1 个对照点共 3 个土壤样品进行实验室分析。另按照 10% 要求选取 6 个现场平行样（3 个实验室平行样和 3 个质控平行样）。

② 地块内布设 3 个地下水监测井，共采集 3 个地下水样品进行实验室分析；场地外采集 1 个对照点样品进行实验室分析。另按照 10% 要求选取 2 个现场平行样（1 个实验室平行样和 1 个质控平行样）。

③ 将筛选的土壤样品送至实验室，分析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挥发性有机物 27 项）、半挥发性有机物（11 项）、pH 值、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地下水样品分析 pH 值、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可萃取性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挥发性有机物（27 项）、半挥发性有机物（11 项）。

(4) 分析结果汇总

① 水文地质描述

根据采集的土壤柱状样分析本地块 4.5m 以内主要是粉质粘土和淤泥质粘土，根据地下水井的水位判定地块内地下水自西南向东北流，汇入地块外东侧的段家埭江和北侧的二塘江。

② 土壤质量状况

地块共分析 25 个土壤样品，包括 22 个场地内样品（S1~S10）、3 个对照点样品（DZS）。根据分析结果可知，地块内土壤 pH 在 6.56~7.64 范围内，汞、砷、镉、铅、铜、镍、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有检出，检出结果均低于评价标准，挥发性有机物、半挥发性有机物、六价铬均未检出。

③ 地下水质量状况

地块共分析 4 个地下水样品，包括 3 个场地内样品和 1 个对照样品。根据分析结果可知，地块地下水 pH 值范围在 7.2~7.7 之间，符合地下水 IV 类标准；砷、

汞、可萃取性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有检出，检出结果低于评价标准，镍、镉、铅、铜、六价铬、挥发性有机物和半挥发性有机物均未检出。

#### ④ 实验室质量控制结果分析与汇总

本项目土壤采集了 1 个现场空白（全程序空白）样、1 个运输空白样和 1 个设备空白样；地下水采集了 1 个现场空白（全程序空白）样、1 个运输空白样和 1 个设备空白样；现场采集 6 个土壤平行样，2 个地下水平行样，现场施工和采样全过程，包括重要节点、关键步骤和所有样品均拍照留档。本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与导则控制现场采样的质量，采用标准样品、加标回收、空白样、平行样等质控手段对样品分析的准确度、精密度进行控制。各项质控数据均符合规范要求，本项目检测结果准确可靠。

因此，本次调查地块内土壤的检测 results 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表 1、表 2 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地下水检测结果均低于评价要求，评价标准参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V 类、《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试行）》和《美国环保署区域环境质量筛选值（RSLs）》（2024 年 5 月）。